

臺北市北投區明德國民小學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名稱：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

二、時間：102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3 時 30 分

三、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

四、主席：陳校長錦蓮 記錄：文書組洪碧娥

五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

六、主席報告：詳附件

七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

人事室：訂定本校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。

辦理情形：本校已依性騷擾防治懲戒規定辦理。

輔導室：訂定本校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」。

辦理情形：本校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」，業已公開經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。

教務處：本校班級導師聘任辦法乙案。

辦理情形：本校導師聘任辦法業依規定公告實施。

八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續申請 103 年度學校教育儲蓄戶，以照顧經濟弱勢、家庭遭變故學生，使其順利就學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提案說明：依據 102 年 6 月 24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237165600 號函辦理。

提案辦法：提會審議並公開揭示之。

決議：20 票贊成，0 票反對通過

提案二：教育儲蓄戶相關行政事項授權教儲戶管理小組辦理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提案說明：1. 依據 102 年 6 月 24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237165600 號函辦理。

2. 依函示，教育儲蓄戶業務原須經校務會議提案並通過，考量有實質執行困難，得改由教儲戶管理小組提案通過辦理，惟需於校務會議中通過。

提案辦法：提會審議並公開揭示之。

提案附件：詳附件

決議：20 票贊成，0 票反對通過

提案三：本校參加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實施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提案說明：依據 102 年 2 月 8 日北市教綜字第 10232770500 號函辦理。

提案辦法：1. 本市參加該計畫之學校已逾半數。

2. 預計本年度 8 月起上路的教師評鑑制度，評鑑規準以是項計畫為基礎。

3. 全體教師實施教室走察、學習共同體及亮點學校，所做的教學研討與夥伴間觀課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無異。

決議：12 票過半數通過

提案四：教專推動小組名單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提案說明：依據 102 年 2 月 8 日北市教綜字第 10232770500 號函辦理。

提案辦法：1. 當然代表 4 人：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家長會代表(由家長會推派)、教師會代表(由教師會推派)

2. 推選代表 9 人：幼兒園、一~六年級、科任代表(含兼任行政)各 2 人，由幼兒園、各學年及科任教師推派。

決議：15 票通過(學年參加人數若不足，則由參加人員互推代表)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人：吳羿霆會長

1. 本屆畢業典禮，是否可更改為週二上午時間舉行，且融入 1-5 學年之學生參與畢業典禮活動。

決議：不宜於教務會議決議，應考量全體家長之需求。可結合學校日針對六年級家長發放問卷，調查家長意願。

提案人：林憶湄老師、饒國榮老師

2. 晨讀時間：上午晨讀時間因和打掃時間有所衝突，是否中高年級之打掃

時間移置下午時段。

決議：1. 12 票通過中高年級調整打掃時間為下午時段(下午時段之時間再議)。

2. 低年級打掃時間經學年主任討論決定移至第二節下課(星期二除外)。

十、散會：下午 15：23 分